

承言

道德理论践行研究中心月报

二〇二六年十月十日

第二十八期

《承言》 目录

每月十号出版

霍学研究：许志毅（会长）

唐学研究：陈健恩（副会长）

研究方向：.....	1
霍学研究：读霍师《易经领袖学》：乾坤二卦（续）.....	2
唐学研究：老子真学（一） 人法地.....	4

霍学：研究方向

- 霍师之思想，通透灵活、敏锐深刻，常常能在电光火石之间给学生当头棒喝。此有赖霍师思想中“化繁为简”之能力。
- 此“化繁为简”之能力，落入于教化之上，使人能一方面根于理论、根于经验，但另一方面又能超越理论、超越经验之框框而有新的创造。
- 我们将透过霍师之教学个案，呈现霍师之教化哲学以及其思维能力，从中展示霍师对于唐君毅先生学问之继承与开新。

许志毅 会长

唐学：研究方向

- 一般研究唐先生的学者，以其序言的结论为核心，但文章内的心路历程，才对实践障碍，有提点的作用。
- 另外，他们把义理，分类列点，成为架构。但从实践上，如何开始？如何继续？则难解答。要活化义理，把架构变成动态，必须说明次序与因由，才对实践步骤，有指引的作用。
- 再者，唐先生必依中国传统哲学，即以人生之事为起点。人生之事，即生而为人，知有父母，有家庭成员等。再记为知识，才能在生活以外，作纯粹思考。所以人生之事，首先并非知识，而是感受：内心的苦与乐、精神的升与降、理想的显或隐、得失的喜与哀，甚至一念之过位或复位。这一切，都是生命中的“承担者”与“承继者”，在人生之事上，所必经历的心路历程。

陈健恩 副会长

霍学研究：读霍师《易经领袖学》：乾坤二卦（续）

许志毅

按照霍师之研究，《易经》乃培养领袖之书，而关键是提升人的思维能力。《易经》所强调的思维当中，最根本的几种是：

- 一、整体思维；
- 二、辩证思维：包括动态思维、反面思维等；
- 三、诚意思维；
- 四、决策思维。

《易经》从天地整体的立场，掌握天地的变化规律，然后简约为八卦系统（或六十四卦），人即可透过此卦象系统，观察天下大势之变化，从而作出应对，对领袖而言，就是决策。决策思维，可以说，就是真正领袖思维。

中华文化很早就从「万物皆有神灵」的自然崇拜，以及「天有意志、能赏善罚恶」的人格神观念，提升为一种以「天道」为宇宙秩序与道德根源的理性信仰。古人认为天地中有一超越的力量，主宰天地之运行，此即对天之信仰，然此天乃一道理、秩序、规律、价值的代表，故平时我们会说：「这个世界是有天理的」、「希望上天能给我们公道」、「上天保佑」等语，其原意即为追求道理、公道、公平、公正之心的表现。古人基于对天之信仰，故表现谦卑，即帝王也好，每年均会祭天地，于重大事务须决策之时，也不敢贸然决定，而采取占卜以问天意。其背后之意义，即希望自己的决定能合于天道、合于道理、合于天下大势。《易经》之思，即透过卦象系统，让领袖掌握天地变化之道，提升思维，从而懂得抉择、能判定决策。故古语云：「善易者不卜」（语出《荀子·大略》），盖占卜乃透过一程序，让我们得到天地变化之势态，若我们能善易，能明白天地之道，便不为占卜所局限。

例如当年周武王举兵讨伐纣王，姜子牙作为军师，于出兵大事前占卜，结果为凶，然而姜子牙却对大家说：「天下大势已定：纣王残暴，尽失民心，而文王武王，却仁爱人民，尽得民心，既天下大势已定，又有何惧？众将听令，吾等克日出兵，讨伐纣王，以安天下，不得有违！」（典出《史记·齐太公世家》，对白为笔者据史实演绎）故占卜，并非给我们一个做或不做的决定，而是给领袖参考、提示，最后还是需要领袖本身的思维能力去做决定。故决策思维十分重要，提升思维能力十分重要。

由此而观乾坤二卦之义，当中虽云领袖之要义，然需放诸整体大局上言：领袖者，人心所向也，须心怀群众，心怀整体大局，即如天地创生万物一样，要成就万物而不居功，简单来说：「天地无私，常与善人」（语出《老子·第七十九章》，原

《易经·乾卦》用九言：「群龙无首，吉。」即指出一理想境界，原来人人皆可成长为领袖，这才是最好，人人都是独立自主之个体，但又不忘为整体付出。

故领袖虽为领袖，但勿忘培养别人、提升群众，让人人成长。故最伟大之领袖，可以说是文化领袖，即如孔子、佛陀、苏格拉底等，永远为人怀念，亦永恒地在思想上为人生提供出路。

乾坤，即阴阳、天地、领袖下属、男女、父子、师生等，前者为创造，后者为成全，两者互动合作之下，化育万物。天提供创造广大的空间，但需地载物以成之；领袖创一理想事业方向，然需成全者之计划落实；丈夫有成就家风之志，为国为民之心，然需妻子之辅助支持，其余之义可类推。

孔子当年观天下大势、历史推移，整个社会失序，国家大乱，其看到更深之原因，非为政治、经济失序那么简单，而是价值颠倒、文化失落，即「礼崩乐坏」（语源出自《论语·阳货》宰我之言），故「知其不可为而为之」（语出《论语·宪问》），欲重建礼乐文化，此即开万世师表之节操。孔子即作为「乾」，为文化领袖，提出了理想方向，但需有弟子，有后人成全辅助，始能有乾坤阴阳互动之势成。

从《易经》之义，天地变化之道乃「一阴一阳之谓道」（语出《易经·系辞上传》），从大处言，即乾坤互动，长养万物，而周而复始，往复循环。观世道变化，历史文化之道之势，已见诸多现象，尽显价值崩坏之态。然而按《易经》之智慧，否极必会泰来（语出《易经》否卦、泰卦之义），只要人心不死，则孔子千年之呼唤，必有和应。

谁能有此眼光与气魄？

唐学研究：老子真学（一）人法地

陈健恩

人法地

老子法地之教，首先以“教人法地之处于卑下”为释。

法地，不在于教人当卑下。因老子言人当卑下，多取喻于水、江海或溪谷。

具体一点，就是法“地上之物”，它们所“趋向于地”之势。

此即是“趋下”、“居下”、“安下”，法“地上之物”之所趋所归。

其中“趋下”之意极深。此非只是同于地，安居于地，而是指一种趋向。唯有趋向，才能显示一种道。老子言能合此道之物，有水、谷与海。三者之中，老子最看重谷。他说“上德若谷”“居其荣，守其辱，为天下谷”“谷神不死”。因为，谷不只自“趋下”而陷落，为水之所归。而且谷更不留水，任水再入于江海，显示其用之无穷。以此，喻道之玄德。因此，法地之意，不可只说求卑下便足够，老子实没有言地之载养万物之德，更没有直接以法地教人不自矜的意思。

守雌守母

老子喻道，不单言谷，也言“守雌”“守其母”，及“玄牝之门”以言“天地之根”。

雌、牝、母皆属阴，此是“地道之物”或坤道。地道，依此有另一个意思。

“牝常以静胜牡”。法牝与守雌，她们的安静与卑弱，有“能胜”之义。又“以天下之至柔，驰骋天下之至坚，以无有入无间”，见柔弱“能胜”于坚强之物。

柔弱，不仅有“能胜”刚强之意，最重要的是能得到“自生自长”的根本。

故老子言：“柔弱者生之徒，坚强者死之徒”“物壮则老，是谓不道，不道早已”。因此，柔弱之意，重点不在“能胜”刚强，而在能“自生自长”。

至于如何确保能自生自长？就在看这个：能生长、而未生长之间；及能胜刚强、而尚未胜之处看。就见到力量乃“敛抑于内”，居于下位，亦谓近乎地之意。

因此，老子法地之意，包含了两种意义：

物势之道

凡地位相对，分了高下，便成物势。有所趋向或向往，皆都是势。老子言：“物形之，势成之”。物有形，随势转，这就是“物之道”。

依此观察，万物在高位，必趋向于下；万物求生，亦必趋于柔弱。依此势而行，就是法地道。

柔弱，都看似“小”“少”“寡”“无”“静”“缺”“短”“虚”“不足”“曲”“枉”“拙”。刚强，都看似“大”“多”“有”“动”“成”“似长”“盈”“有余”“全”“直”“巧”。

刚强者，力张于外，似有所得益，若“福”“利”，世人所谓得其所欲；柔弱者，无不敛抑于内，外若无力，似有所失，若“祸”“害”，世人所谓不得其所欲。

但是，老子看到：“柔弱者为生之徒，刚强者为死之徒”，而且位高者必降。

人法地之思想脉络

1. 老子知：位高者，危而不安；强梁者，不得其死；多欲者，适以伤生；多财货，使人心劳。
2. 而正面转反，反面转正，此即“有无相生，难易相成，长短相较，高下相倾”。
3. 更看到，向反面之势的趋向。此即“强大处下，柔弱处上”“为者败之，执者失之”“物或损之而益，或益之而损”“祸兮福之所倚，福兮祸之所伏”。
4. 这个反向趋势，不同一般人的欲求，于人便知“祸莫大于不知足，咎莫大于欲得”，而应“去甚、去奢、去泰”。不求多有，宁短毋长，宁下毋高，求“少私寡欲”“外其身”“后其身”，不求以刚强胜人，宁“受国之垢，受国之不祥”。
5. 进一步，便应知“不自见”“不自是”“不自矜”“不自伐”，不自求有“胜人之处”。
6. 人唯一要胜过的就是自己的“争胜之气”，所谓“自胜者强”“守柔曰强”。

8. 这是老子所见，真正“利”“福”“祥”之所在，亦即“人法地”之教旨所在。

对人的意义

由此可见，法地道以卑弱自持，目的不是为了实践“地道”的意义，老子没有直言甚么是地道，透过唐先生的解读，从老子的原文，我们才能明白老子的原意。

另外，目的亦不是要法“载万物之道”，这是儒家的思路。法地道，以自居卑弱、卑下，也不是法地道的最后目的。

最后目的，对人的意义，就是：“得以生存”。

人为求更多物欲，与人争胜，一方自竭其力而伤生，后又为他物所胜，往复循环，终归于自败。另一方面，老子看到万物法地，自持卑弱，然后得生于地。又见，万物之物势，同样趋向于此地道。由此可见，**生命得以存在才是老子法地道的主题**。

所以，老子之道，表面看与一般世人相反，其实与世人的目标无异。简言之，且标相同，只是方法有别。

权术之不可能

既然只是方法上之不同，有人认为，这便成为功利的权术，为求个人生存，外在表面所使用的一套方法。唐先生依老子之所言，这个问题其实不难答复。简言之，作为权术者，最终都引火自焚，而自招灭亡。

人当作权术，在“外身”必称寡欲，示人谦卑、淡泊而不争胜；在“后身”则求居人之先、胜人之于后而内实多欲。再者，有人以作权术，使他人自矜骄而自败，自己即不费吹灰之力，坐收渔人之利。在这里，也先简言之：作权术者，是法不了地道。

唐先生解释：

1. 首先，法地道本身，本以生存为目的，亦多少带有功利的意义。
2. 但思想上，若果只知“法地道”这一层，思维上实“仍未高于世人之上”。
3. 能了解“人法地”之全貌，便要了解下一层“地法天”之要义。
4. 唐先生说明，人所法的是“地如何法天”，而不是直接讲“人法天”。此即是，人“要法地如何法天”。
5. “地法天”这一层意思，将会在下一篇再谈。